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春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5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作为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王胜永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79%;通过金华市凯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02%;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30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81%。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以及公司2019年权益分派实施所得。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0年7月8日,王胜永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245%;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0年1月15日披露了《春光科技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王胜永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2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245%),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96,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于2020年6月4日实施完毕,转增后总股本为134,40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5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光科技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公司于2020年7月8日收到王胜永先生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0年7月8日,王胜永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245%;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王胜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06,600	0.2281%	IPO前取得:219,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87,6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王胜永	32,900	0.0245%	2020/2/18-2020/7/8	集中竞价交易	17.93-17.95	589,969.60	已完成	273,700	0.2036%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7-9

证券代码:002443 证券简称:金洲管道 公告编号:2020-021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派方案为:以公司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520,535,5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156,160,656.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20年5月1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以分配总额固定的方式分配。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20,535,5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7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6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3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7月15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7月16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7月1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7月1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八里店区府南路388号

咨询联系人:叶莉

咨询电话:0572-2061996

传真电话:0572-2065280

七、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

3、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0807 证券简称:济南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0-051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国通信托”)目前持有公司46,7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28%。该部分股份系国通信托于2018年12月18日在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持有的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的4670万无限售流通股”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并于2019年1月过户至国通信托名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2019-002号、临2019-007号公告及相关权益变动报告书。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因经营发展资金需要,国通信托拟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不超过8,846,347股(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股本的1%,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6,700,000	5.28%	司法划转取得:46,7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过去12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不超过:8,846,347股	不超过: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846,347股	2020/7/30-2021/1/29	按市场价格	司法竞拍	经营发展资金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在减持期间内,国通信托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本次减持系国通信托根据经营发展资金需要决定,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国通信托严格遵守股东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0-073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0年7月8日下午在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第一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8名,代表股份2,517,974,6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9089%,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名,代表股份2,365,313,6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398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8名,代表股份152,661,0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109%。现场出席及参加网络投票的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21名,代表股份156,402,0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970%。根据国家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部署要求,本次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出席了会议,部分董事、见证律师以视频方式参会,董事长耿建明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计名投票方式逐项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14.5亿元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04,596,7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687%;反对13,351,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302%;弃权2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43,024,19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4465%;反对13,35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363%;弃权2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2%。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相关人士全权办理发行14.5亿元债权融资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04,596,7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687%;反对13,351,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302%;弃权2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43,024,19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4465%;反对13,35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363%;弃权2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2%。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名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609 证券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2020-44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止本公告日,股东沈阳工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国有”)持有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份数为83,990,1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1%。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工业国有计划自本公告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20,000,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53%,且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沈阳工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3,990,174	6.41%	行政划转取得:83,990,174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沈阳工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0,000	0.004576%	2020/6/3-2020/6/4	5.69-5.69	不适用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沈阳工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不超过:20,000,000股	不超过:1.5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0,000,000股	2020/7/31-2021/1/26	按市场价格	行政划转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股东沈阳工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承诺如下:本公司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起(金杯汽车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7月18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工业国有将根据市场情况、股票价格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工业国有承诺,工业国有的减持比例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3127 证券简称:昭衍新药 公告编号:2020-058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根据《管理办法》和《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如下:

1、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公司除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了《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外,于2020年6月29日通过公司内网发布了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将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0年6月29日至2020年7月8日,共计10天。截至2020年7月8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2、公司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担任的职务等。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公司对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本次《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实施本计划时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4、激励对象均不存在下述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5、激励对象中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说明。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866 证券简称:桃李面包 公告编号:2020-082

转债代码:113544 转债简称:桃李转债

转股代码:191544 转股简称:桃李转股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招商银行聚益生金系列公司(63天)B款理财计划(产品代码:99063)

●委托理财期限:63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13日、2020年5月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详情请阅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发布的《桃李面包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聚益生金系列公司(63天)B款理财计划(产品代码:99063)	6,000	3.15%	32.62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63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次投资理财履行了内部审议的程序,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公司董事会决议要求,本次投资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招商银行聚益生金系列公司(63天)B款理财计划(产品代码:99063)

收益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63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3.15%

产品认购日期:2020年7月7日

产品成立日:2020年7月7日

产品到期日:2020年9月8日

认购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投向为招商银行聚益生金系列公司(63天)B款理财计划(产品代码:99063)。

(三)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7年3月31日	李建红	2,521,984.5601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离岸金融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否

(二)受托方主要财务指标。(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417,240
净资产	617,707
项目	2019年1-12月
营业收入	269,703
净利润	93,423

(三)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0036),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本公司之前同受托方保持着理财合作业务关系,未发生未能兑现或者本金、利息出现损失的情形,公司查阅了受托方相关工商信息及财务资料,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理财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5,186,043,398.64	5,425,948,485.97
负债总额	1,442,893,100.04	1,488,378,264.83
净资产	3,743,150,298.60	3,937,570,221.14
	2019年度	2020年1-3月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887,834,094.10	196,937,984.14

截止2020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7.43%,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总资产比例为1.11%,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比例为1.52%,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5.12%。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自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13日、2020年5月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详情请阅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发布的《桃李面包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且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未收回本金(万元)
1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32,000	32,000	2,842,780.82	0
2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	16,000	1,788,718.04	5,000
3	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19,000	9,000	801,666.67	10,000
4	招商银行季季开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0	0	3,000
5	中银理财-稳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0	0	3,000
6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0	0	6,000
7	招商银行聚益生金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0	0	6,000
合计			90,000	57,000	5,433,165.53	33,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33,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8.8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8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33,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67,000
总理财额度(万元)						100,000

特此公告。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20-117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大厂回族自治县裕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11家公司

●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1,619,973.65万元,其中1,500,000万元为公司对下属公司的债权转为股权投资,不涉及新增投资。

一、审议程序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召开2019年第十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在总额950亿元人民币(及等额外币)范围内,实施对外投资设立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或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实际控制的非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1日披露的临2019-245号公告)。

二、对外投资情况

(一)公司下属子公司近期设立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本次投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1	大厂回族自治县裕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	1,000	廊坊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100%	全资	齐晓艳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工业厂房开发与经营;自有房屋租赁。
2	大厂回族自治县裕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	1,000	廊坊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100%	全资	齐晓艳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工业厂房开发与经营;自有房屋租赁。
3	武隆县裕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347	3,673.5	廊坊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50%;洛阳升恒实业有限公司持股50%	控股	齐晓艳	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
4	鼎鸿产城(舒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400	1,280	华夏幸福产业新城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0%;安徽必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持股80%	控股	贾雷	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服务。
5	鼎达产城(绍兴柯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300	1,260	华夏幸福产业新城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0%;浙江绍兴大地园艺有限公司持股80%	控股	贾雷	企业管理;园区管理服务
6	华御兴益(哈尔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	25,500	华御松(哈尔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51%;上海璁申投资有限公司持股40%;中绿世纪新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9%	控股	刘嵘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
合计		72,047	33,713.5	–	–	–	–

(二)对下属子公司增加投资的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本次增资金额(万元)	增资后注册资本(万元)	增资后的股权比例	增资后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华夏幸福产业新城(长丰)发展有限公司	26,000	36,000	华夏幸福产业新城投资有限公司100%	全资	园区产业服务、招商代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与管理、土地整理。
2	武汉宝业裕科置业有限公司	11,200	28,000	廊坊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40%;湖北省建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60%	控股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3	南京孔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200	80,000	廊坊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34%;南京银嘉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33%;南京市下关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1%;南京江雁运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2%	控股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自有房屋租赁服务。
4	嘉善裕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860.15	100,000	廊坊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50.1%;上海麦鹏置业有限公司持股49.9%	控股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自有房屋租赁。
5	廊坊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	70,000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全资	房地产开发、楼房销售、工业厂房开发与经营、工程咨询;自有房屋租赁;土地整理;招商代理服务
合计		1,586,260.15	314,000	–	–	–

注:上表中第5项为公司将对全资子公司廊坊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债权转为股权出资,出资额计入其资本公积,廊坊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增加,注册资本不变。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20-118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十七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5-6月购买经营性用地预计额度的议案》,批准公司及下属公司在2020年5-6月期间,在成交总额不超过220亿元范围内,通过股权并购或股权合作方式、参加土地管理部门组织的土地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国有土地出让方式,获取土地使用权或进行土地相关投资。

●近期下属公司获得土地面积826,995.75平方米,成交金额10,461,349,685元。其中,公司在哈尔滨及广州获得的商业地产及相关业务的土地面积为572,481.57平方米,成交金额为9,316,270,000元,已于2020年6月17日和2020年6月20日披露。

一、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十七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5-6月购买经营性用地预计额度的议案》,批准公司及下属公司在2020年5-6月期间,在成交总额不超过220亿元范围内,通过股权并购或股权合作方式、参加土地管理部门组织的土地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国有土地出让方式,获取土地使用权或进行土地相关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2020-069号和临2020-076号公告)。

二、获得地块具体情况

近期公司下属公司在浙江省湖州市、河南省辉县市、浙江省嘉兴市、湖北省黄冈市获得产业新城及相关业务8宗土地使用权,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广东省广州市获得商业地产及相关业务11宗土地使用权。上述地块面积合计826,995.75平方米,合计成交金额10,461,349,685元,其中的商业地产及相关业务土地使用权的情况已于2020年6月17日和2020年6月20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业新城及相关业务获得地块基本情况

地块编号/批准文号	获得单位	地块位置	面积(平方米)	用途	年限	容积率(R)	成交金额(元)
2020-10	湖州南浔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南浔经济开区塘南单元,基地南侧为湖浔大道、东侧为凤顺路、南侧、西侧为河道	59,558.00	城镇住宅用地(普通商品房)	住宅70年商业40年	1.5≤R≤2.2	471,000,000
2020-11		南浔经济开区塘南单元,基地北侧为新安路、东侧为凤顺路、南侧、西侧为河道	36,695.00	城镇住宅用地(普通商品房)	住宅70年商业40年	1.5≤R≤1.7	251,000,000
新郑出(2020)18号(网)	廊坊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河南省新乡辉县市孟庄镇规划滨河东路东侧、规划槐林二路南侧	64,284.61	二类居住用地(地下为配建停车、配套及附属设施)	地上70年地下50年	1<R<2	405,710,000
嘉南土划字[2019]31号	嘉兴鼎鸿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